**沈阳音乐学院2020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工作人员（第二批）专业能力考试日程安排（五）**

根据《沈阳音乐学院2020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第二批）》，现将戏剧影视学院专任教师二岗位、戏剧影视学院专任教师三岗位专业能力考试日程安排通知如下：

一、戏剧影视学院专任教师二岗位（影视摄影与制作）

考试时间：2021年6月18日（周五）8:30开始

考试地点：沈阳音乐学院三好校区办公楼二楼党员活动中心

二、戏剧影视学院专任教师三岗位（舞台灯光）

考试时间：2021年6月18日（周五）10:30开始

考试地点：沈阳音乐学院三好校区办公楼306会议室

应聘人员须于当天考核开始前15分钟按要求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及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到考试地点报到。

具体考核内容及疫情防控相关要求详见2021年4月8日发布的《关于沈阳音乐学院2020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第二批）考试考核事宜的通知》。

联系电话：024-23843577

沈阳音乐学院人事处

2021年6月15日